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承诺书

本单位/公司是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是蓝羽智能家电及配件制造项目的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为李学飞，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700338361508F。

项目联系人：李芳辉，联系方式：（固定电话 0750-3870718、手机号码 15606137825、无传真号码、电子邮箱 583285962@qq.com）。

本单位/公司对向贵局申请的《蓝羽智能家电及配件制造项目水土保持方案》行政许可事项承诺如下：

一、本单位/公司上报的蓝羽智能家电及配件制造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的内容全面、真实、准确、有效，不涉及国家机密、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

二、本单位/公司不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行政许可。

三、本单位/公司申请的蓝羽智能家电及配件制造项目水土保持方案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广东省水土保持条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技术规范等要求进行编制。

四、本单位/公司对《蓝羽智能家电及配件制造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的技术审查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



法》《广东省水土保持条例》《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编
报审批管理规定》（水利部令第5号，2017年12月修订）等
相关法律法规和《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技术规范》（GB
50433-2018）《生产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标准》
（T50434-2018）《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技术审查要点》
（水保监〔2014〕58号文）等技术标准和规范性文件，技术
审查结论符合上述法律法规规定和技术标准要求。

若违反以上承诺，本单位/公司自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和信用责任。

承诺单位：（盖章）

日期：2024年6月1日

